

浙江电力安全监管月报

2016年第8期

(总第8期)

国家能源局浙江监管办公室

2016年9月29日

- 安全监管动态
 - 一、工作简讯
 - 二、安全文件
 - 三、电力安全监管通报
- 安全生产信息
 - 一、电力安全事故事件情况
 - 二、电网设备故障情况
 - 三、隐患排查及电网风险评估
- 参考信息
 - 全国电力安全生产情况

【安全监管动态】

一、工作简讯

1. 8月1日，参加浙江省网络与信息安全信息通报中心2016年第二次会议。

2. 8月2日，部署并掌握国网浙江省电力公司关于G20保电工作评估情况。

3. 8月4日，研提《电力建设施工安全监督管理办法（释义）》修改意见；统计分析浙江省7月份电力工程质量监督注册情况。

4. 8月5日，筹备浙江能源监管办G20保电办内应急演练工作；征求省内有关电力企业《垃圾发电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大纲（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参加中电联组织的电力交易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座谈会。

5. 8月8日，听取部分水电管理单位电力安全生产情况报告，掌握企业近期应急、保电等工作部署情况。

6. 8月9日，筹备国家能源局近期来杭开展G20保电现场检查工作。

7. 8月10日，统计分析7月份全省电力行业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跟进引进型机组设备隐患排查工作。

8. 8月12日，研提《垃圾发电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大纲（征求意见稿）》的修改意见。组织开展办机关G20保电应急暨杭州大面积停电应急演练。

9.8月17日，进一步掌握瓦石、秦石两条停役线路隐患评估情况，并督促相关电力企业落实防范措施。

10.8月18日，闭环省统调发电厂涉网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问题整改情况。

11.8月19日，配合国家能源局王晓林副局长一行在杭州督查G20峰会保电工作。

12.8月22日，听取国网浙江省电力调控中心关于省内统调发电厂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整改情况汇报。

13.8月23日，就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存在隐患尚未整改到位情况，约谈浙江巨化热电厂主要负责人。

14.8月24日，参加国家能源局信息中心对浙江省调电力监控系统安全防护工作进行督查。

15.8月25日，下发通知进一步部署全省电力行业做好G20峰会期间信息报送工作。

16.8月26日，对G20期间办内值班人员进行培训，进一步明确值班要求。

17.8月28日至9月6日，分别在办机关和杭州G20保电现场指挥部进行24小时应急值守。

二、安全文件

1.8月16日，《关于认真吸取事故教训着力抓好当前电力安全生产工作的紧急通知》（浙监能安全〔2016〕14号）。

2.8月25日，《浙江能源监管办关于进一步做好G20期

间保电信息报送的通知》(浙监能便函〔2016〕129号)。

3. 8月2日,《关于征求<垃圾发电工程质量监督检查大纲(征求意见稿)>意见的函》(安监司函〔2016〕78号)。

三、电力安全监管通报

(一) 电力企业安全隐患上报情况通报

本月无企业未及时按规定上报电力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月报表。

(二) 备案情况通报

本月无企业完成应急预案备案。

【安全生产信息】

一、电力安全事故事件情况

8月浙江电力行业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电力生产人身伤亡事故、电网事故和设备事故。

二、电网设备故障情况

1. 特高压设备故障情况: 无。

2. 500kV省统调输电线路故障情况: 8月500kV线路共发生跳闸4条次, 相比上月增加4条次。

3. 220kV省统调输电线路故障情况: 8月220kV线路共发生跳闸16条次, 相比上月增加7条次。

4. 其他省统调输变电设备故障情况: 无。

5. 省统调发电设备故障情况: 8月统调机组非计划停运2台次, 相比上月减少3台次。

三、隐患排查及电网风险评估

（一）隐患排查

至9月底，全省开展电力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单位94家，共排查出一般隐患13212项，已整改12900项，整改率97.64%，累计落实隐患治理资金45066.16万元。

（二）电网风险评估

截止9月底，浙江电网共存在电网安全风险42项，其中二级及以上电网安全风险14项。9月浙江电网存在电网安全风险共5项，其中二级电网安全风险（可能导致较大或一般电力安全事故）1项。针对风险，通过采取严格执行电网稳定限额、调整电网运行方式、转移负荷、安排线路、变电设备特巡及做好相关地区负荷损失的事故预案等措施，确保事故发生后可立即恢复重要负荷供电。采取措施后，所有风险均可将至三级。

【参考信息】

全国电力安全生产情况

2016年8月份，全国没有发生较大电力人身伤亡事故，没有发生电力设备事故，没有发生电力系统水电站大坝垮坝、漫坝以及对社会造成重大影响的事件。

8月份，发生电力人身伤亡责任事故2起，死亡2人，同比事故起数减少2起，死亡人数减少3人。其中，电力生产人身伤亡事故1起，死亡1人，起数同比减少2起，死亡

人数减少 3 人；电力建设人身伤亡事故 1 起，死亡 1 人，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同比相同。发生自然灾害造成的人身伤亡事故 1 起，死亡 1 人。

8 月份，未发生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以上的一般电力设备事故，同比相同。未发生电力安全事件，同比相同。

(一) 电力人身伤亡责任事故

1、8 月 10 日，国电投所属中电国际甘肃中电酒泉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安西风电场作业人员在 10 千伏开关室乙母线所带开关进行预试清扫时，触碰带电触头，造成 1 人死亡。

2、8 月 13 日，福建省送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在内蒙古至胜利 1000 千伏特高压交流变电工程项目 36 号铁塔施工中发生高处坠落事故，造成 1 人死亡。该工程建设单位内蒙古东部电力公司。

(二) 自然灾害造成的电力人身伤亡事故

8 月 14 日，中电建集团所属水电五局白鹤滩项目部在三峡集团白鹤滩水电站 3 号泄洪洞施工时，顶拱发生坍塌，造成 1 人死亡。

注：以上统计数据执行《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 599 号令）、《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 493 号令）、《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电力安全事件监督管理规定〉的通知》（国能安全〔2014〕205 号文）和《国家能源局关于印发单一供电城市电力安全事故等

级划分标准的通知》(国能电安〔2013〕255号文)。

分送：浙江省电力安全生产委员会各成员单位，有关电力企业。